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LITE

STAR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一位顧問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1,500,000股。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規定發出。STAR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一位顧問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1,5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 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股份」）。

授出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0.108港元 (附註)
授出購股權數目	:	1,500,000 (每股購股權賦予承授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股份0.104港元
購股權期限	:	五年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 (包括首尾兩日)

上述承授人不是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定義）。

附註：

行使價指(i)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104港元；(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108港元；及(iii)0.1港元之股份面值三者中最高者。

承董事局命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
劉錫康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劉錫康先生、劉錫淇先生、劉錫澳先生及劉翠蓮女士；非執行董事韓相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厚鏘先生、陳澤仲先生及卓育賢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